

史

記

志

疑

史記志疑卷四

秦本紀第五

梁玉繩

玄鳥隕卵女脩吞之生子大業

案吞卵之妄全于簡狄說在殷紀中

咨爾費

案費是國名竹書費侯伯益是史誤以大費爲名故不曰咨  
益而曰咨費舜果有斯語哉秦趙全祖其所說神怪事俱自  
傳會以衍世史公信而紀之失之蕪矣

乃妻之姚姓之玉女

附案玉女者珍之也禮記曰請君之玉女呂氏春秋貴直篇  
亦有身好玉女語而徐廣引皇甫謐云賜之元玉妻以姚姓  
之女殆妄說也

實鳥俗氏

附案秦詩譜疏引此作鳥谷通志氏族略云鳥浴氏又訛爲路洛氏未知誰是

大廉玄孫曰孟戲中衍鳥身人言

案索隱云舊解以孟戲仲衍是一人今以孟仲分字當是二人名也索隱是人表亦分作二人人表戲作獻路史作虧但鳥身上似脫中衍二字不然太戊妻之當何屬而下文所謂中潏者又誰之元孫路史後紀七辨孟虧當夏申世非仲衍兄然鳥身之說似誕趙世家作中衍人面

是時蜚廉爲紂石北方

附案集解徐廣曰皇甫謐云作石椁於北方索隱曰石下無字則不成文意亦無所見必是史記本脫皇甫謐尙得其說

徐雖引之而竟不云是脫何字專質之甚余攷水經注六述此事言飛廉先爲紂使北方御覽五百五十一卷引史記亦曰時飛廉爲紂使北方使字甚確當因傳寫訛使爲石非字有脫皇甫說不足據因下有石棺而妄言之徐廣引之以著異全元非以補史缺而亦不知其誤也至御覽四十卷引史又言蜚廉先爲紂作石櫬必兼采徐注以臆增改爾古史於石下加棺字亦非

賜爾石棺以華氏灰遂葬於霍太山

案孟子言飛廉戮于海隅而此言天賜石棺以葬於霍太山妄也

得驥溫驥驛驥耳之駟

附案穆王八駿史不全具蓋皆因其毛物以命名而趙世家

云造父取驥之乘匹與桃林盜驥驥綠耳較此紀又異也。溫字誤徐廣云一作盜是世家及穆天子傳列子穆王篇博物志竝作盜乃淺青色馬索隱直以溫音盜非鄒誕生本作駢亦非荀子性惡篇作纖離。

西巡狩樂而忘歸徐偃王作亂造父爲繆王御長驅歸周以救亂

周下一本有日行千里

當有

案三墳補逸曰竹書穆王北征犬戎而徐夷侵洛造父御王歸定其亂乃復西征見西王母與史不全未詳孰是正義曰古史考云偃王與楚文王全時去周穆王遠矣且王者行有周衛豈得救亂而獨長驅日行千里乎竝言此事非實年表穆王元年去楚文王元年三百一十八年余謂此事詳載後漢書東夷傳真僞莫考誠如譙周所疑而以爲徐偃與楚文

全時則仍韓子之誤也。

五蠹篇云徐偃王行仁義荆文王恐其害已也伐徐滅之三百十

八年之數亦未確厲王已上年表無年不識守節從何案論

據世表穆王時之楚子是熊勝

楚文王淮南人間謂作莊尤誤

有子曰女防

附案秦詩譜疏引此作女妨人表全疑此訛寫

太几生大駱

附案詩疏引此作大雒人表全蓋古通用雒亦馬名也

大駱生非子以造父之寵皆蒙趙城姓趙氏

案上文言造父封趙城族由此爲趙氏是也乃又謂非子蒙

趙城則非

案隱又謂始皇生于趙故姓趙尤非說本魏張晏

蓋秦趙全祖後人或可

互稱故陸賈傳曰秦任刑法不變卒滅趙氏漢書武五子傳曰趙氏無炊火焉左思魏都賦曰二羸之所曾聆三國志陳

思王疏曰絕縵盜馬之臣赦楚趙以濟其難楚世家及越絕書外傳記地淮南子人間秦族二訓稱始皇爲趙政南越傳稱蒼梧王趙光爲秦王文選王融策秀才文云訪游禽于絕澗作霸秦基若以造父之趙蒙非子之秦未免礙理說見紀末

其長者曰莊公

附案襄公始爲諸侯襄公之先不過大夫而已稱莊公者詩秦風譜疏云蓋追謚之理或然也或曰承非子之初封僭稱爲公猶非子之子稱秦侯耳十二侯表索隱本作莊公其以其爲名非也以女弟繆嬴爲豐王妻

附案評林曰周無豐王閩本作幽王蓋幽豐字相近而又適其時作幽似矣然幽王妻申后何以有繆嬴耶方氏補正曰

不后而妻蓋夫人嬪婦之類時秦僻陋故史以妻書耳方氏雖据幽禮天子有妻有妾爲解然何以不直言納女耶海寧周孝廉廣業曰豐王疑是戎王之號荐居岐豐因稱豐王與毫王一例非幽王也上下文周厲王周宣王周幽王周平王皆連周字知此必非幽王秦襄以女弟妻戎王卽鄭武公妻胡之計耳說甚懶

戎閼犬丘世父

案世父二字衍

乃用駒駒黃牛羝羊各三祠上帝西畤

案年表及封禪書各三當作各一上帝當作白帝

岐以東獻之周

附案鄭秦詩譜云橫有周西都宗周畿內八百里之地孔疏

曰如鄭言是全得西畿與本紀異案終南山在岐之東南大  
夫戒襄公已引終南爲喻則襄公亦得岐東非唯自岐以西  
也如本紀之言秦之東境終不過岐而春秋之時秦境東至  
于河襄公已後更無功德之君復是何世得之明襄公救周  
卽得之矣本紀不可信余謂鄭譜固誤孔疏尤誤終南隔渭  
相望詩人起興不必定是得岐東秦地至河在晉惠公獻地  
後乃穆公創霸時事左傳及本紀甚明不得言襄公後無功  
德之君秦地卽至河也至獻岐東之說或者秦獻之而周不  
能有遂仍入于秦乎

是爲寧公

附案始皇紀末秦記作憲公人表全卽索隱于秦記引秦本  
紀亦作憲公則寧字以形近致訛此與年表並當改爲憲公

徐廣謂寧一作曼非

遣兵伐蕩社

附案索隱曰：西戎之君號毫王，蓋成湯之後。其邑曰蕩社。徐廣云：一作湯杜。言湯邑在杜縣之界也。余謂蕩卽湯古字通用。西戎毫王號湯社，乃衍文。杜字亦非。水經注廿三卷引此紀作湯無社字可證。湯在杜縣之界。後人以杜字注其下，混入本文而又訛爲社耳。周本紀論杜中徐廣云：一作社。亦訛杜爲社也。封禪書杜毫社主祠魏世家  
惠王十六年杜平茲訛作社

鄭高渠昧

附案昧卽彌字。史以昧爲彌。音相近而彌又作彌。形相似耳。晉世家以提彌明爲示昧。明亦全。

十三年齊人管至父連稱等殺其君襄公

晉滅霍魏耿  
案左傳事在秦武公之十二年。

案晉滅三國，在秦成公三年。此書于武公十三年，相隔二十四載，宋葉大慶攷古質疑糾之矣。

以犧三百牢祠鄜畤

附案封禪書索隱曰：百當爲白。秦君西祀少昊牲尙白，雖奢侈僭祭郊本特牲，不可用三百牢以祭天，蓋字誤耳。徐氏測議曰：吳子徵會百牢，秦人僭侈，既用郊畤，未必臻特牲之禮。百字不爲誤也。二說徐是。此紀及封禪書漢郊祀志固竝云三百牢，若改爲白，句法不順。

案此宣公四年事。  
三年鄭伯虢叔殺子頽而入惠王

晉獻公滅虞虢虞君與其大夫百里奚以璧馬賂於虞故也既虜百里奚以爲秦穆公夫人媵於秦

案孟子言百里奚知虞公之不可諫而去之秦知虞公之將亡而先去之安得有被執爲媵之事被執爲媵者虞大夫井伯也史誤合爲一人故于晉世家連書虜井伯百里奚而于此紀直以百里奚替井伯路史後紀四注妄謂井伯奚邑于百里然誤從韓子說難呂子慎人篇來或問以井伯爲別一人奚據曰人表百里奚在第三等井伯在第六等斯乃的證况朱子已曾辨其非一人矣見國學紀聞十一又通志氏族略三百里氏下不及井伯略五井氏下不及百里亦以爲兩人也

百里奚亡秦走宛楚鄙人執之繆公聞百里奚賢欲重贖之恐楚人不與乃使人謂楚曰吾媵臣百里奚在焉請以五羖羊皮

贖之楚人遂許與之

案後漢書循吏傳注唐李善文選陸機演連珠注引韓詩外傳論衡竝言秦大夫禽息薦百里奚當是也此言繆公贖于楚呂氏春秋慎人篇言公孫枝以五羊皮買之而獻諸穆公說苑臣術篇言買人買以五羖羊皮使將鹽車與萬章言自鬻于秦商鞅傳卽萬章說皆好事者爲之言人人殊不足辨已戰國時造詞以誣聖賢何所不有韓子難言篇稱傅說轉鬻矣况百里奚乎或曰此亦井伯事也

而乞食餌人

附案徐廣鉅作銍是

周王子頽好牛臣以養牛干之

案此卽食牛要秦之說孟子已辨其妄變秦言周其誣一矣

甯戚未遇亦嘗飯牛則鬻牛羊于市奚未遇時或爲之故孟子曰舉于市莊子田子方篇曰奚飯牛而牛肥穆公忘其賤與之政趙良曰舉牛口之下而世又號爲五羖大夫蓋非盡無因也特未若好事者之誕爾史公好聚舊記時插雜言不惟與經相戾且與商鞅傳矛盾

事虞君蹇叔止臣臣知虞君不用臣臣誠私利祿爵且畱再用其言得脫一不用及虞君難

案奚先去虞矣何云及虞難此卽見虜爲媵之說也孟子稱奚智且賢若私利祿爵豈特不智不賢已哉

秋繆公自將伐晉戰於河曲

案春秋河曲之戰在魯文十二年乃秦康公時事下文書之而此忽出斯語相隔四十餘年且戰在冬十二月非秋也蓋

十一字是義文

太子申生死新城重耳夷吾出奔

案此從春秋書申生死于穆公五年表從左傳書于四年然二公子之出奔春秋不書也

使百里傒將兵送夷吾

案傳是齊隰朋會秦師納惠公不言秦帥何人此以百里傒實之未知所出

請割晉之河西八城與秦

案傳言許賂秦伯以河外列城五此言河西八城當誤以虢略等又爲三城也

十二年齊管仲隰朋死

案齊世家在齊桓公四十一年當魯僖秦穆之十五年此誤

書于十二年也是年桓公方使管仲平戎于王隰朋平戎于晉何以死哉然其誤從穀梁傳來穀梁于魯僖十二年楚人滅黃傳言管仲死耳

晉旱來請粟

案此句上失書十三年

僕曰夷吾得罪於君其百姓何罪

案晉世家依內外傳以此爲穆公語非百里僕之言也然外傳不及奚而以左傳所載奚語并入穆公口中元是不全十四年秦飢請粟於晉晉君謀之羣臣虢射曰因其飢伐之可有大功晉君從之十五年興兵將攻秦繆公發兵使丕豹將自往擊之

案晉世家亦謂惠公用虢射謀不與秦粟而發兵伐之考內

外傳晉但不與粟而已未嘗有因飢伐秦之事秦之伐晉爲其三施無報豈因晉來攻而秦擊之乎且未嘗使不豹將也又秦飢請粟在十四年冬戰于韓原在十五年九月寧有興兵閱四時而始交戰哉此及世家皆誤

吾將以晉君祠上帝

案內外傳秦有殺惠公之議而無祀上帝之言此與晉世家竝非

周天子聞之曰晉我同姓爲請晉君

徐氏測議曰左傳周無請晉君之文初獲晉君亦未能遽及當是穆姬力也

秦妻子固以宗女

案晉語秦伯曰寡人之嫡此爲才則懷羸是穆公之女也此

與晉世家言宗女非。

十八年齊桓公卒

案齊桓卒于秦穆十七年此誤。

二十年秦滅梁芮

案表書秦滅梁于十九年是此誤在二十年也至芮國之滅則不可考左傳桓四年疏曰不知誰滅之無錫顧氏棟高春秋大事表引汲冢書滅芮在秦穆公二年今竹書無之當是也見卷五亦與史不合通志氏族略云芮爲晉所滅又未知何據

秦穆公將兵助晉文公入襄王殺王弟帶

案左傳云晉侯辭秦師而下晉語子犯云秦將納之則失周矣是秦未嘗助晉納王也晉世家與左氏合此誤。

鄭人有賣鄭於秦

案賣鄭者卽成鄭之秦大夫杞子也而此與晉世家以爲鄭人何歟據鄭世家或者鄭司城紹賀與杞子比而賣鄭乎使百里僕子孟明視蹇叔子西乞術及白乙丙將

案史公敘襲鄭之事依公穀故與左傳異然公穀但云二老哭送其子而已未嘗謂三帥卽其子也乃史取而實之杜世族譜以術丙蹇叔子爲妾記異聞甚是而杜因左傳稱百里孟明視譜遂以孟明是奚之子亦未可全信呂氏春秋悔過篇蹇叔有子曰申與視注申丙又以孟明視爲蹇叔子唐書宰相世系表更以西乞白乙爲孟明子踵謬仍訛真史通所謂李代桃僵者矣

滑晉之邊邑也

案穀梁曰滑國也攷春秋莊十六年滑伯始見于經至此爲

秦所滅故經書秦人入滑其後成十三年晉使呂相絕秦所謂殄滅我費滑者邊邑云乎哉

杜預曰土地名云滑國都于費河南姓氏縣

文公夫人秦女也爲秦三囚將請曰繆公之怨此三人

案史詮云時穆公未卒不宜以謚稱當如下文稱我君余因歷攷之家令說太公曰今高祖雖子人主也

高祖紀

齊內史說

王曰太后獨有孝惠與魯元公主張辟彊謂丞相曰太后獨

有孝惠

呂后

屈宜臼曰昭侯不出此門

六國表

陳乞謂諸大夫

曰高昭子可畏

齊世

管叔及羣弟流言曰周公將不利于成

王周公告太公召公曰成王少戒伯禽曰我成王之叔父病

將沒曰必葬我成周以明吾不敢離成王公子揮譜曰隱公

欲遂立請爲子殺隱公子家曰齊景公無信

六卿爲言曰晉

欲內昭公

魯世家

夫人曰此靈公命也

衛世

華督使人宣言國

中曰。殤公卽位十年耳。叔瞻曰。成王無禮。宋世家宰孔曰。齊桓公益驕重耳曰。齊桓公好善。齊使曰。蕭桐姪子頃公母。頃公母猶晉君母。晉世家國人每夜驚曰。靈王入矣。弃疾使人呼曰。靈王至矣。吳謂隨人曰。欲殺昭王。隨人謝吳王曰。昭王亡不在隨。齊湣王遺楚王書曰。今秦惠王死。武王立。楚世家莊公曰。武姜欲之。子亹曰。厲公居櫟內。厲公。楚共王曰。鄭成公孤有德焉。鄭世家延陵季子曰。晉國之政卒歸于趙。武子。韓宣子。魏獻子之後矣。趙世家屈宜臼曰。昭侯不出此門。昭侯嘗利矣。昭侯不以此時卹民之急。韓世家田乞給大夫曰。高昭子可畏也。齊人歌曰。歸乎田成子。田完世家孔子曰。趙簡子未得志之時。孔子世家太后曰。傳教孝惠。陳丞相世家公叔之僕曰。君因先與武侯言。武侯卽曰。奈何。君因謂武侯。吳起傳子羔謂子路曰。出公去矣。

弟子  
傳

韓慶曰謂秦昭王出楚懷王

孟

君傳

新垣衍謂趙王曰尊

秦昭王爲帝

魯仲連傳

貫高等說王曰今王事高祖甚恭而高祖

無禮

張敖曰賴高祖得復國

秋豪皆高祖力也

貫高等曰今

怨高祖辱我王

呂后數言張王以魯元公主故不宜有此

張耳傳

此史記中預以謚稱之者凡斯衆端皆史家記事之失後

人載筆或可先稱其謚若述當時人語則是生而謚矣然其

誤不始於史公如禮記孔子曰季桓子之喪衛君請弔哀公

辭不得命康子立于門右

曾子問

左傳石碏曰陳桓公方有寵

于王

五公羊傳

公子翬曰吾爲子口隱矣竝是生時稱謚經

典明文尚不免此病其他諸子雜記不可枚舉若因學紀聞

日知錄所引者不過撮述數條而已顧氏云自東京以下卽

無此語

穆子傳

帝曰

穆滿伯

繆公於是復使孟明視等將兵伐晉戰於彭衙秦不利引兵歸案年表依春秋書彭衙之戰于三十五年此在三十四年誤又是役也秦師敗績何云不利引歸必秦史諱之史公仍其誤耳

繆公怪之問曰中國以詩書禮樂法度爲政然尙時亂今戎夷無此何以爲治不亦難乎由余笑曰此乃中國所以亂也

史列傳曰所貴乎有賢者爲其能治人國家治人國家舍詩書禮樂法度無由也今由余曰是六者中國之所以亂不如戎夷無之爲善而繆公用之則亡國無難若之何其能霸哉是特老莊之徒設爲此言以詆先王之法太史公遂以爲實而載之過矣

於是繆公退而問內史廖

案韓詩外傳九作王繆

取王官及鄗

附案鄗字謗當依左傳作郊正義鄗音郊非也

封殺中尸爲發喪哭之三日乃誓於軍

案秦誓書序謂敗崤還歸而作先儒多從之而史公繫于封殺尸之後前編依以爲說攷古質疑謂史誤四書釋地又續曰王伯厚亦莫能折衷但云二書各不全以左傳考之誓當作于僖三十三年夏秦伯素服郊次鄉師而哭之日不作于文三年夏封殺尸將霸西戎之時蓋霸西戎則其志業遂矣豈復作悔痛之詞哉

君子聞之皆爲垂涕曰嗟乎秦繆公之與人周也卒得孟明之慶

滹南集辨惑曰左氏云君子是以知秦穆公之爲君也舉人之周也與人之壹也至于孟明子桑皆有贊美之詞凡左氏所謂君子者蓋假之以爲褒貶之主而非指當時之士也安有所謂聞之垂涕者哉

益國十二開地千里

案千里之地或能開闢而益國十二則未敢爲信匈奴傳言八國服秦當是此誤仍韓子十過篇非其實也李斯傳云并國二十文選上始皇書作并國三十漢書韓安國傳秦繆公并國十四並非子書中如荀子仲尼篇齊桓公并國三十五韓子有度篇荆莊王并國二十六齊桓公并國三十難二篇晉獻公并國十七服國三十八呂氏春秋貴直篇晉獻公兼國十九眞諫篇楚文王兼國三十九說苑正諫篇荆文王兼

國三十全一妾也。

天子使召公過賀繆公以金鼓

案召公諡武名過謂本誤以過字屬下句但考國語召武公過爲召昭公之父而左傳僖十一年書召武公之後不復見至文五年書召昭公來會葬則武公已前卒矣繆公金鼓之賀在魯文四年其爲召昭公無疑豈有父子全名之理必此誤耳。

收其良臣而從歾

附案史公所說本于左傳文選王仲宣詩所謂臨歿要之死焉得不相隨也然攷漢書匡衡傳注應劭曰穆公與羣臣飲酒酒酣公曰生其此樂死其此哀奄息等許諾及公薨皆從死則是三良下從穆公出于感恩戴德之私而非穆公命之

殉也。曹子建詩：秦穆先下世，三臣皆自殘。生時等榮樂，既歿全憂患。蘇東坡詩：昔公生不誅孟明，豈有死之日而忍用其良。乃知三子殉公意亦如齊之二子從田橫，俱本應氏說。烏得云穆公奪之善人哉。昔賢謂三良死非其所欲，與梁邱據安陵君全譏，非偏論已。柳子厚詩：疾病命固亂，魏氏言有章。從邪陷厥父，吾欲討彼狂。東坡晚年和陶詩又云：殺身固有道，大節要不虧。君爲社稷死，我則全其歸。顧命有治亂，臣子得從違。魏頫真孝愛，三良安足希。刺三良而責康公所見益高。是知秦不能復東征也。

日知錄曰：秦至孝公而天子致伯，諸侯畢賀。其後始皇遂并天下，左氏此言不驗。史公何以并錄之乎。

秦伐晉於武城

案於乃取字之誤。左傳及年表可證。

戰於河曲大敗晉軍

案文十二年左傳云：戰交綏。秦師夜遁，此以爲大敗晉軍妄矣。年表及晉世家言大戰亦非。杜注古名退軍爲綏。秦晉兩退，故曰交綏。

乃使魏驪餘詳反

江義謂又作畢非

附案晉世家作壽餘。與左傳合。而此獨以壽爲驪者。蓋古通借用字。春秋繁露循天道篇云：壽之爲言驪也。

子共公立

案其公失書名。

其公立五年卒

案年表及秦記並作五年考秦共四年當魯宣四年而春秋  
宣四年書秦伯稻卒則共公不得有五年也史誤以秦桓元  
年爲共公五年爾

晉敗我一將

附案晉世家作虜秦將赤攷年表書獲謀卽左傳宣八年殺  
秦謀之事也索隱云赤卽斥謂斥候之人彼謀卽此赤也然  
旣稱爲謀不得號曰將欲稱爲將不得復曰赤豈秦將名赤  
者詐爲細作而被晉獲之歟史必別有所據故紀表世家所  
書各異蓋互見耳索隱謂赤爲斥疑古字通水經洹水注縣  
南角有斥邱明朱謀埠注箋云舊本作赤邱也

十年楚莊王服鄭

附案十年乃七年之說

桓公立二十七年卒子景公立

案史誤減桓之一年以益共公故作二十七其實二十八年也紀表俱誤桓景之名春秋史記皆失傳宋程公說春秋分記及皇王大紀謂桓公名榮當別有據至集解索隱皆引世本謂景公名后伯車則誤甚攷左傳景公母弟鍼字伯車又字后子安得移作景公之名春秋分記謂景公名石也又景公索隱引始皇紀作哀公而始皇紀無哀公之文况秦別自有哀公乎蓋秦記誤稱景公爲僖公小司馬欲兩存之復誤以僖作哀爾

晉悼公彊數會諸侯率以伐秦敗秦軍秦軍走晉兵追之遂渡涇至棫林而還

案襄十四年左傳棫林之軍是晉遷延之役也未嘗交兵有

何敗走追逐之足云乃此與晉世家言晉敗秦而年表又言秦敗晉竝妄

二十七年景公如晉與平公盟已而背之

案左氏襄二十六年經文前傳曰會于夷儀之歲秦晉爲成晉韓起如秦涖盟秦伯車如晉涖盟成而不結杜注云在二十四年而特跳此者傳寫失之魯襄二十四年當秦景二十八年乃年表既誤書此事于二十九年而紀又誤在二十七年且是盟也伯車如晉非秦景自行紀表皆言景公如晉豈史公亦謬以伯車爲景公名耶成而不結故後二年伯車如晉修成秦未嘗背晉此又紀之誤

哀公八年楚公子弃疾弑靈王而自立是爲平王

附案昭十三年春秋弑靈王者是公子比而史于秦紀及吳

魯蔡曹陳衛宋鄭八世家皆稱棄疾斯乃史公特筆雖與春秋異詞不免肯經信傳而于誅首惡之旨固合故小司馬于吳世家云史記以平王遂有楚國故曰弃疾弑君春秋以子干爲王故曰比弑其君彼此各有意義也

十一年楚平王來求秦女爲太子建妻至國女好而自娶之案年表及楚世家在平王二年爲秦哀公十年此在十一年竝誤攷左傳在魯昭十九年爲秦哀十四年也

孔子行魯相事

案相乃僕相卽會夾谷之事非當國爲相也此紀及吳齊晉楚魏五世家伍子胥傳竝誤說在孔子世家中

五年晉卿中行范氏反晉晉使智氏趙簡子攻之范中行氏亡

奔齊

案此所書有三誤。事在秦惠公四年，非五年事一也。伐范中行者知韓魏三家，趙簡子已奔晉陽，竝不與攻范中行氏。二也。范中行之奔齊，在秦悼公二年，首尾相去八歲，是時但奔朝歌耳。三也。

惠公立十年卒

案此與秦記及侯表皆以爲十年，然考春秋哀三年書秦惠公卒，魯哀三年，當秦惠九年，則秦惠無十年明矣。史皆誤。六年吳敗齊師

案哀十年左傳乃齊敗吳師也。此誤。

十二年齊田常弑簡公

案事在秦悼十年。此誤。書于十二年也。

秦悼公立十四年卒

案悼公享國十五年秦記可證史謬加惠公在位九年爲十年遂滅悼公十五年爲十四年此與表全誤

孔子以悼公十二年卒

案孔子之卒止宜書于周魯餘可不書也若以爲天下一人不可不書則各國皆宜書又何以僅書于周秦兩紀魯燕陳衛晉鄭六世家乎史記中斯類甚多亦體例之參錯可議者附論于此不及徧舉

殺智伯分其國

案智伯不可言國當改曰分其邑

躁公二年南鄭反

大事記曰水經注南鄭縣卽漢中郡治也秦惠王始取楚漢中置漢中郡今躁公之時已書南鄭反豈地之往來不常先

嘗屬秦歟六國表屬共公二十六年已先吉拔南鄭矣

義渠來伐至渭南

盧學士曰渭南六國表作渭陽水北曰陽若據表則渭南爲非矣

靈公六年晉城少梁秦擊之

附案六國表戰在七年大事記云出師在六年而戰在七年十三年城籍姑

案靈公在位止十年卽卒于城籍姑之歲也安得十三年乎三字衍

十六年卒

案表及秦記皆作簡公在位十五年是也此言十六年誤但索隱引紀年云簡公九年卒次敬公立十二年秦記引作十三年乃

立惠公與史不全所謂詞卽難憑時參異說者矣

惠公十二年子出子生

案表謂十一年生未知孰是但秦之先已有出子矣不應復以稱惠公太子表及秦記竝稱爲出公是也世本作少主呂氏春秋作小主

十三年伐蜀取南鄭

案紀表前此書秦城南鄭及南鄭反矣則南鄭非蜀土也史詮曰史表蜀取我南鄭當從史表爲是

庶長改迎憲公之子獻公于河西而立之殺出子及其母沈之

淵易

案呂氏春秋當賞篇述獻公自魏入立事言獻公固小主夫人夫人自殺與此言被殺沈淵異

獻公元年

案秦諸君多失名。呂氏春秋稱獻公爲公子連。高誘注一名元非也。則獻公名連。史何以不書。索隱謂名師隰未知所出。又秦記索隱引世本作元獻公。疑史脫元字。蓋兩字謚也。越絕書外傳記地謂之元王。秦追尊之爾。

合七十七歲而霸王出

案七十七歲似誤。辨在周紀。

十八年雨金櫟陽

案前靈公作上下時。獻公此年又作畦時。紀中諸時皆書。而獨缺三時。何耶。表亦失書。

天子賀以黼黻

附案宋婁機班馬字類引史作黼黻。又引正義曰。雖非字體。

歷代史記本全見論例然則今本改爲帶旁也

虜其將公孫痤

案年表于秦魏二表皆言虜太子蓋因齊虜魏太子申而誤事在後二十一歲而此紀及魏世家作公孫痤趙世家作太子痤皆誤蓋秦虜公孫痤非太子也魏無二太子太子名申不名痤也痤字公叔非公孫也當依國策稱公叔痤爲是商君傳與策全所可疑者痤既被虜矣而商君傳仍國策載公叔痤病薦衛鞅之事豈秦虜之而復歸之歟

二十四年獻公卒

案獻公在位年數秦記六國表竝稱二十三年是也此作二十四世本作二十二越絕書作二十皆誤

子孝公立

案索隱云孝公名渠梁而越絕稱爲平王蓋秦稱王之後加謚追尊若獻公之稱王矣

孝公元年河山以東強國六與齊威楚宣魏惠燕悼韓哀趙成侯竝

案是時燕乃文公非悼公也韓乃懿侯非哀侯也

楚自漢中南有巴黔中

附案史詮曰一本巴作巫巴地屬秦非屬楚也

與魏惠王會杜平

案年表亦稱魏王非也當衍王字大事記曰魏是時未稱王衛鞅爲大良造將兵圍魏安邑降之

案安邑魏之都其君在焉攷魏惠王三十一年自安邑徙大梁是秦孝公廿二年也魏昭王十年獻安邑于秦是秦昭王

廿一年也而此時爲魏惠王十九年秦孝公十年豈得圍而  
便降且使此時已降則惠王徙都不待十二年之後而安邑  
舊都又何煩魏昭再獻乎蓋安邑二字乃固陽之誤據表及  
魏世家惠王十九年築長城塞固陽二十年秦商鞅圍固陽  
降之卽此事也紀表與商君傳俱誤作安邑惟魏世家無之  
固陽之役必圍在十年而降在十一年

四十一縣

案四字疑誤年表及商君傳並作三十一

二十四年與晉戰鴈門

案表在二十三年又鴈門乃岸門之誤小司馬已辨之

孝公卒子惠文君立

案越絕書謂孝公立二十三年與史言二十四年異疑誤也

至秦記索隱引本紀云十二年乃下文十三年都咸陽注錯入于孝公享國二十四年句下耳索隱云惠文名駟本後書西羌傳呂覽首時去宥篇注必別有據史失書

三年王冠

案惠文稱王在十三年此與表俱于前三年書王冠雖是追書然于史例不合又大事記曰秦記惠文王昭襄王皆生十九年而立若二十而冠則當在元年而本紀皆書于三年兩書必有一誤也

齊魏爲王

案田完世家威王二十六年自稱爲王當秦孝公九年已先二十年爲王矣而此書于惠文四年豈因魏而誤連言之歟宜衍齊字

六年魏納陰晉

附案漢地理志謂在五年疑非

七年公子卬與魏戰虜其將龍賈斬首八萬

案此卽所謂雕陰之戰也惠文七年爲魏襄四年

襄當作惠下全表

又書于魏襄二年當惠文五年皆誤宜依魏世家在襄五年

當惠文八年爲是至斬首之數亦宜依世家作四萬五千蓋

秦尚首功紀仍秦史之虛語耳余因取之秦自獻公廿一年

與晉戰斬首六萬孝公八年與魏戰斬首七千惠文八年與

魏戰斬首四萬五千後七年與韓趙戰斬首八萬十一年敗

韓岸門斬首萬十三年擊楚丹陽斬首八萬武王四年拔韓

宜陽斬首六萬昭襄王六年伐楚斬首二萬七年復伐楚斬

二萬十四年攻韓魏斬二十四萬廿七年擊趙斬三萬三十

二年破魏將暴鳶斬四萬三十三年又伐魏斬四萬三十四年破魏將芒卯斬十三萬沈河二萬四十三年攻韓斬五萬四十七年破趙長平坑卒四十五萬五十年攻晉軍斬首六千流死河二萬人五十一年攻韓斬四萬攻趙斬九萬始皇二年攻卷斬首三萬十三年攻趙斬首十萬計共一百六十六萬八千人而史所缺略不書者尙不知凡幾從古殺人之多未有如無道秦者也

圍焦降之

案秦兼降曲沃故後三年歸魏焦曲沃也此與六國表內秦表及魏世家俱失書曲沃二字

十一年縣義渠

案縣義渠三字乃羨文是年義渠爲臣非爲縣也其後十年

五國伐秦義渠襲秦于李帛之下見犀首傳其後四年秦伐  
義渠取二十五城至秦武王元年復伐義渠見本紀及年表  
又范睢傳秦昭王曰義渠之事寡人旦暮自請太后今義渠  
之事已寡人乃得受命匈奴傳曰昭王時義渠戎王與宣太  
后亂有二子太后詐殺戎王于甘泉遂起兵伐殘義渠蓋是  
時始縣之大事記謂毅王四十四年秦滅義渠當是已而於  
此年云雖以爲縣猶令其君主之則非也毅四十四當秦昭三十六若如  
此所書惠文前十一年已滅爲縣則必更置令長丞尉惟命  
是聽安得後此有如許事乎

歸魏焦曲沃

案前二年秦攻取汾陰皮氏焦曲沃四邑今歸魏焦曲沃則  
是秦祇取汾陰皮氏兩縣也竹書載秦取汾陰皮氏及  
歸焦曲沃較史皆先一年但此

紀昭王十七年書秦以垣爲蒲坂皮氏爲當年表魏世家樗

里甘茂傳竝言昭王初年秦攻皮氏未拔去竹書隱王八年  
秦公孫爰疑卽誘皇子樗里爲秦公孫疾說爰伐皮氏翟章救皮氏九年  
城皮氏余因疑秦歸魏焦曲沃之時并皮氏亦歸之紀表世  
家俱脫不書耳不然皮氏已爲秦取久矣尙何煩用師乎

十三年四月戊午魏君爲王韓亦爲王

案魏惠稱王在惠文四年此紀已書之而是年紀與秦表復  
書魏君爲王何歟周紀正義引秦紀云惠王十三年與韓魏  
趙竝稱王所引與此異且秦紀無其文當必有誤蓋是年秦  
惠稱王故書月書日以別之魏字乃秦字之誤燕世家書燕  
君爲王是其例也若表中魏字乃羨文表例但書君爲王也  
不然魏君爲王奚以入于秦表乎至韓宣惠爲王在秦惠更

元之二年誤書于十三年耳。

使張儀伐取陝

案表及儀傳事在惠文後元年此誤書于十三年也  
張儀與齊楚大臣會齧桑

案此與表及儀傳皆缺書魏楚世家云張儀與楚齊魏相盟  
是也齊魏二世家但言諸侯執政而已

樂池相秦

案後此五年趙武靈王使樂池送燕公子職爲燕王則池是  
趙人與樂毅爲一族何緣爲相于秦乎疑  
韓趙魏燕齊帥匈奴共攻秦秦使庶長疾與戰修魚虜其將申  
差敗趙公子渴韓太子奐斬首八萬二千

案此事諸處所載互有不全余詳校之攻秦者實燕楚趙魏

韓齊六國而匈奴不與焉。攷楚世家云。六國攻秦。楚懷王爲從長。楚爲從長。所書自當不謬。大事記據之是也。此紀不及楚。年表及燕世家不及齊。趙世家但言與韓魏擊秦。魏世家及犀首傳俱言五國攻秦。樂毅傳不及燕楚。韓齊世家竝略之。皆錯失不足憑。而賈生過秦論又稱九國之師。

索隱曰。六國之外。更

有宋衛中山。豈攻秦一役。宋衛中山共以兵從。如匈奴之屬六國歟。是時義渠亦伐秦。若并數之。則爲十一國矣。

司馬光資治通鑑。依年表

作五國。非而高誘國策注以齊宋韓魏趙爲五國。尤非。以秦之戰敗韓趙在次年。入年

與攻秦全歲年表各世家可證。此紀并入七年誤。

傍里傳索隱引秦紀

以割秦及戰修魚八年。與今本殊。蓋以意言之。益六國雖全出師。不相應領。故惟韓趙戰秦。韓趙既敗。四國遂引歸不戰。而齊乘趙魏之弊。復敗之于觀澤。齊真叵測哉。趙公子渴。韓太子奐。乃是主帥。申

差特韓之一將爾以後文韓太子倉推之知與已死矣意彼時渴與均敗沒申差其生獲者也然韓世家謂秦虜鯁申差則生獲不止一將乃何以此紀既失書鯁而又混稱虜其將申差幾莫辨爲趙將爲韓將或云其將是韓將之誤六國表及張儀傳皆不書主帥亦不書鯁而但言申差韓世家書二將而反失書主帥未免乖駁至斬首之數表及趙世家張儀傳皆云入萬此紀增多二千因紀仍秦史之舊而秦尙首功虛加其級耳

伐取趙中都西陽

案此與表全誤惟趙世家作西都中陽是也攷漢志地屬西河郡若中都屬太原西陽屬山陽名異地殊未可相混正義謂中都卽西都西陽卽中陽謬甚

十年韓太子蒼來質

案韓世家太子之質在破岸門後當在十一年

伐敗趙將泥

案徐廣曰將一作莊則是姓莊名泥也而表作將軍英姓乎  
名乎不可詳矣

伐取義渠二十五城

案表在十一年此在十年未知孰是

搏里疾攻魏焦降之敗韓岸門斬首萬其將犀首走

附案其將犀首走五字當在降之句下蓋錯簡耳犀首魏官  
卽公孫衍與韓無涉故魏表及魏世家云走犀首岸門

公子通封於蜀

附案表作繇通非公子繇乃別一人見張儀傳華陽國志作

通國

燕君讓其臣子之

案事在後九年此誤書于後十一年

虜趙將莊

案表及趙世家作趙莊

正義謂一作莊非

則莊其名也而樗里傳又

作莊豹則莊其姓也疑莫能定

楚圍雍氏

案雍氏之役莫定何年六國表不書也楚世家不書也惟周秦二紀及齊韓二世家甘茂傳書之然時既各殊事頗不合秦紀書于惠文王後十三年與齊世家書于湣王十二年全  
是周赧王三年徐廣韓世家注引紀年于此亦說楚景翠圍雍氏今本無蓋卷韓世家書于  
襄王十二年是赧王十五年紀年與韓世家全皆誤也而注國策注

史記者不復詳攷遂謂楚兩度圍韓雍氏以赧王三年爲前所圍取秦敗楚新城事當之以赧王十五年爲後所圍取秦敗楚丹陽事當之夫丹陽之與雍氏相去遠矣策及傳稱秦宣太后攷赧王三年爲惠文後十三年惠文未薨昭王未立安得有宣太后耶新城之與雍氏亦甚遠矣策及世家稱甘茂攷茂之懼讒出奔在秦昭元年而赧王十五年爲昭王七年茂久去秦相位尙何收蠻之言哉蓋注者之誤由于策記錯亂因生此異端耳其實圍雍止有一役楚未嘗再舉策記未免交混而其事非丹陽新城也其時非赧王三年十五年也周紀茂傳固可據也周紀書于赧王八年之後次年卽秦昭元年故茂傳云昭王新立太后楚人不肯救韓茂爲言于王乃下師殺以救之而救韓之師傳敘于茂伐魏蒲坂

之先蒲坂未拔茂亡奔齊皆昭王元年事也然則圍雍一役其在毅王九年秦昭元年韓襄六年楚懷二十三年乎

秦使庶長疾助韓而東攻齊到滿助魏攻燕

案表及魏世家乃助魏攻齊耳是時無韓伐齊事正義滿或作蒲非

十四年伐楚取召陵

案其時秦楚復親不相攻伐此役無攷當屬誤文

相壯殺蜀侯來降

案華陽志陳壯反殺蜀侯通國秦遣甘茂張儀司馬錯伐蜀誅壯是壯未嘗來降二說以志爲實莊壯二字古通用有說廣侯下祖功臣表故國策作莊而史記紀表華陽志作壯惟徐廣謂一作狀乃訛本也

子武王立

案武王之謚此與表全而秦記及正義引括地志法言淵騫篇作悼武索隱引世本及高誘呂氏春秋序作武烈越絕書又作元武未知孰是疑悼武爲定也索隱云名蕩

韓魏齊楚越皆賓從

附案越字誠徐廣謂一作趙是也竹書載越世次最詳然七國時越不與攻伐盟會之事故知越賓從秦爲誤

與魏惠王會臨晉

案惠王乃襄王之誤年表所謂哀王也

南公揭卒

附案南公揭不知何人項羽紀稱南公漢藝文志陰陽家有南公三十一篇注云六國時蓋當時有道之士揭豈其人歟

檮里疾相韓

案疾無相韓事時疾以右丞相出使于周見本傳疑相韓二字是使周之誤

烏獲孟說

案烏獲已見文子自然篇此何以稱焉豈古力士有兩烏獲如善射之名羿歟孟說未知卽孟賁否

後書蓋勳傳有護羌校尉夏育王商傳有

中常侍孟  
賁亦類此

王與孟說舉鼎絕臍入月武王死

案史公于武王獨變卒稱死豈以絕臍故歟徐廣臍作脈似較勝但甘茂傳言武王至周而卒于周與此紀及趙世家異何也武王在位四年索隱于秦記引世本作三年非

是爲昭襄王

案趙世家昭襄名稷紀表皆失書甘茂傳索隱引世本名側此紀索隱說則蓋音相近若齊稷門之爲側門矣

甘茂出之魏

案傳茂奔齊復至楚而終於魏此言茂出之魏恐是齊之誤大事記曰時方伐魏自魏而奔齊也

四年取蒲坂

案年表魏世家是年秦拔魏蒲坂晉陽封陵此缺

魏王來朝應亭

案應亭乃臨晉之誤年表魏世家可證

蜀侯惲反

案華陽國志赧王十四年蜀侯惲祭山川獻饋于秦惲後母害其寵加毒以進王大怒遣司馬錯賜惲劍自殺據此則紀

表言反者乃仍秦史誣詞而非其實也渾此作煇字形相近未知孰是

涇陽君質於齊

案年表田完世家在七年此誤書于六年

攻楚取新市

附案年表楚世家云取入城而此言新市蓋新市爲入城之大者舉其重言之猶世家所謂取析十五城也實取十六城

共攻楚方城取唐昧

案事在秦昭六年表及諸世家可證此誤書于入年也又此以爲方城而表及楚與田完二世家樂毅傳並作重邱元胡三省通鑑注辨之云春秋時有二重邱衛孫蒯飲馬于重邱杜曰曹邑諸侯全會于重邱杜曰齊地時楚之境皆不至此

呂氏春秋

處

齊令章子與韓魏攻荆，荆使唐蔑將兵應之，夾

泚而軍。章子夜襲之，斬蔑于水之上。水經注：泚水又西，湧

水注之，水北出茈邱山，南入于泚水。意者，重邱卽茈邱也。據

胡所說，但辨重邱而不及方城。今河南南陽裕州楚方城地。

內鄉縣東亦有方城也。余又攷荀子議兵篇云：兵殆于垂沙。

唐蔑死。韓詩外傳曰：淮南兵略全商子弱民篇及禮書沙作涉唐楊倞注：垂沙未詳所

在。漢志沛國有垂鄉，豈垂沙乎？胡注亦未及。昧蔑古通字从目从末各本說

昧泚一作汎一作比漢志南陽都比陽是後書光武紀上作泚

趙破中山，其君亡竟死齊。

案事在秦昭六年，當趙武靈王廿五年。此誤書于昭王八年也。言死齊亦非說，見表。

九年孟嘗君薛文來相秦。

案相薛文在八年。

與攻楚取八城殺其將景快

案秦昭八年取楚八城九年取楚十六城此書于九年不知誤以八年事爲九年歟抑誤以十六城爲八城歟前二年秦殺楚將景缺此又殺景快二景必弟兄也

十年楚懷王入朝秦秦留之

案懷王入秦在八年

薛文以金受免

案正義以金受爲秦丞相姓名謂秦相金受故免薛文也而方氏補正曰薛文相秦中間無金受相秦事金受名別無所見恐傳寫之誤蓋薛文以受金免耳余攷孟嘗傳秦昭王以爲相人或說昭王曰孟嘗君相秦必先齊而後秦秦其危矣

于是昭王乃止囚孟嘗君疑金受卽說昭王之人未知是否  
又文之免相在九年此亦誤在十年也

十一年齊韓魏趙宋中山五國共攻秦至鹽氏而還秦與韓魏  
河北及封陵以和

案紀有五誤伐秦止韓魏齊策所云三國攻秦者六國表孟  
嘗傳全乃此增趙宋中山爲五國一也攻秦臨函谷關策所  
云入函谷者韓魏田完世家孟嘗傳全乃此謂至鹽氏二也  
秦和三國以武遂與韓封陵與魏齊城與齊策所云秦以三  
城講于三國者乃此及表皆不言齊田完世家亦不言與我  
齊城反載與韓河外又不及魏三也武遂封陵在河外故三  
國世家俱稱河外策作河東此作河北蓋自秦言之曰東自  
三國言之曰北而統言之曰河外乃此以爲河北及封陵四

也。富改河爲武道是役在秦昭九年乃此書于十一年五也。又伐秦講和本一時事而表與各世家分伐秦在秦昭九年講和在十一年尤誤大事記糾之矣。

楚懷王走之趙趙不受

案懷王亡趙在秦昭十年非十一年也

左更白起

案此是昭王十三年攷起傳十三年爲左庶長明年遷左更也。左庶長爲第十爵左更第十二

五大夫禮山亡奔魏

案穰侯傳言呂禮奔齊孟嘗傳有禮相齊事此誤也大事記亦以奔魏爲非。

虜公孫喜拔五城

案上文言魏使公孫喜攻楚則喜是魏將也故穰侯傳稱虜  
魏將公孫喜乃此紀及白起傳不言喜爲何國之將而六國  
表書虜喜于韓表中韓世家謂使公孫喜攻秦秦虜喜似喜  
又爲韓將矣蓋伊闕之役韓爲主兵而實使魏之公孫喜將  
之故所書不全未定是誤爾但周魏策云戰于伊闕殺犀武  
周本紀會及之而史敘戰伊闕事各處皆不及殺魏將犀武  
豈以武非主帥歟又此及起傳言拔五城未知所拔者魏城  
乎韓城乎殊欠分明

十五年大良造白起攻魏取垣復予之

案下文十七年書秦以垣易蒲坂皮氏十八年書攻垣取之  
則起未嘗以垣予魏也當衍復予之三字白起傳但言拔垣  
可據

冉免

案穰侯魏冉凡三相三免紀表皆不盡書而紀與傳所書之年亦多舛戾不合余綜攷之冉初爲相在昭王十二年至十五年免此書冉免于十六年誤也再相在十六年至二十二年免此紀下文于廿四年書魏冉免相者誤也三相在二十六年至四十二年免相出就封邑傳所謂免二歲復相秦者乃免四歲之誤也傳稱復相四歲拔郢故知其誤若免二歲復相則當云只歲拔郢矣

封公子市宛公子悝鄧

附案市者涇陽君也悝者高陵君也索隱于此處不誤而于蘇秦穰侯傳謂涇陽爲悝誤矣又云高陵名顯則是誤以秦末齊王田市之使者高陵君顯爲秦公子也見項羽紀張冠李戴可哂之甚

城陽君入朝

附案成陽君是韓人魏策有之史漢中成與城多通用注家皆略故著之

秦以垣爲蒲坂皮氏

附案索隱云爲當爲易蓋字訛也而水經注四引薛廣曰秦世家以垣爲蒲反作如字讀非稱秦本紀爲秦世家亦創師古注漢地理志亦不取瓚說

齊破宋宋王在魏死溫

案事在秦昭二十一年此誤書于十九年也

涇陽君封宛

案涇陽高陵二公子已于十六年全封此誤重出

蒙武伐齊河東爲九縣

案蒙恬傳蒙武乃蒙毅之子毅事昭王至始皇四世則此時擊齊者必是毅而非武也河東上疑有脫字古史作取河東二十三年尉斯離與三晉燕伐齊破之濟西

案伐齊之役實秦楚燕趙韓魏六國也燕齊楚三世家可證此紀與趙魏世家失書楚韓世家止言與秦攻齊孟嘗君傳失書韓楚樂毅傳失書秦年表六國皆有擊齊及取齊某地之文元未嘗誤然或稱與韓魏燕趙或稱與秦或稱與秦三晉或稱五國參錯不一自序傳亦言連五國兵蓋竝屬脫誤耳荀子王制篇閔王毀于五國注云史記齊閔王四十年樂毅以燕趙楚魏秦破齊非也當依王霸篇注燕秦楚三晉伐齊爲是呂覽權勳篇五國攻齊注謂燕秦韓魏趙亦非秦取魏安城至大梁燕趙救之

案各處皆不言燕趙救魏。攷是年爲燕昭王廿九年。趙惠文王十六年。燕昭新破齊。湣方圍莒。卽墨未下。何暇出兵救魏。而趙時爲秦之細。自守不足。又何敢出一旅爲魏抗秦。此之不實了然可知。

魏冉免相

案此在二十一年。傳所謂六歲而免也。說已見前。非二十四年免。

與韓王會新城與魏王會新明邑

案此紀前二年。廿三年書與魏會宜陽。韓會新城。而年表及魏韓世家竝作會西周。今二十五年紀書與韓會新城。而韓表韓世家言會兩周間。夫曰西周曰兩周間。卽指河南之宜陽新城也。而新明邑獨無攷。年表世家俱不及。

二十六年赦罪人遷之

案但言遷罪人不知遷于何地評林謂遷于新明邑亦臆說無據蓋明年赦罪人遷之南陽史誤重也古史無此五字

取鄖鄧

案此二十八年楚爲秦所取者鄖鄧西陵三城紀失書西陵表失書鄖楚世家失書鄖鄧而白起傳言拔鄖鄧五城乃拔鄖鄧西陵三城之誤攷漢志鄖屬南陽與昭王十六年取魏鄧別魏之鄧城在河內地近軼也

王與楚王會襄陵

案是年秦攻楚取郢燒其先王墓夷陵楚襄王兵散遁保于陳安得楚與秦爲好會乎必非二十九年事也

蜀守若伐取巫郡及江南爲黔中郡

案史詮謂若伐楚今本缺楚字是也但白起及春申君傳言起取之非蜀守張若豈伐巫之役起與若共之歟華陽志是張若也

三十二年相穰侯攻魏至大梁破暴鳶斬首四萬鳶走魏入三縣請和三十三年客卿胡傷攻魏卷蔡陽長社取之擊芑卯華陽破之斬首十五萬魏入南陽以和

案此所書戰最誤卽年表世家列傳亦誤攷秦昭三十二年當魏安釐二年韓釐廿一年秦攻魏拔兩城軍大梁下韓使暴鳶救魏爲秦所敗鳶走開封魏子秦溫以和是秦昭三十二年之戰也而此云魏入三縣穰侯傳云割八縣竝誤蓋二縣秦拔之一縣魏子之其止三縣耳明年魏背秦與齊從親秦使穰侯復伐魏拔四城斬首四萬是秦昭三十三年之戰

也而此以斬首四萬并入大梁之役書于三十二年誤已秦昭三十四年趙魏攻韓華陽韓告急于秦穰侯又與白起客卿胡陽攻趙魏以救韓走魏將范卯斬十三萬人敗趙將賈偃沈其卒二萬人于河取魏卷蔡陽長社取趙觀津魏子秦南陽以和秦且與趙觀津益趙以兵伐齊是秦昭三十四年之戰也而此在三十三年誤一止言客卿胡陽反遣卻主帥穰侯大將白起較之年表趙世家白起及春申傳但舉白起更覺失倫誤二斬魏卒十三萬沈趙卒二萬乃合趙于魏作十五萬人與六國表魏世家俱非穰侯傳云十萬亦非蓋賦誤三趙魏全破何以單說魏而不及趙表亦單說魏又云得三晉將魏世家云秦破我及韓趙穰侯傳云攻趙韓魏白起傳云得三晉將春申傳云攻韓魏述一事而各異如此誤四

史記元集 卷四  
至纂寫國策纂作墨其字訛也韓世家薦作戴其字全也  
卯西周策及韓子說林顯學淮南記論作孟卯音之轉也而  
韓子外儲說左作昭卯呂覽應言作孟卯皆誤又此紀胡傷  
兩見當是傳寫之訛依穰侯傳作陽爲是趙策作胡易卽古  
陽字

三十五年佐韓魏楚伐燕

案秦無佐伐燕之事而伐燕是齊韓魏非韓魏楚此與燕世家全誤說在六國表中

三十六年客卿竈攻齊取剛壽

案年表及田完世家皆云三十七年此與穰侯傳竝誤在前  
一年竈秦策作造音相近龐策傳注徐廣曰造音竈

四十一年夏攻魏取邢丘懷

案六國表魏世家秦取魏懷在昭王三十九年魏安釐九年  
在取邢邱二年前故范睢傳云使五大夫綰伐魏拔懷後二  
歲拔邢邱也此誤并在四十一年內而邢邱當依魏世家作  
鄆邱此與范睢傳作邢邱全誤表作廩邱尤誤廩邱乃齊地  
時屬於趙鄆邱爲汝南郡新郪縣春秋時屬齊六國時屬魏  
漢志應劭注云秦伐魏取鄆邱可爲確據矣若邢邱之地久  
入于秦不待是時始取故魏襄王時蘇秦說魏歷數魏地不  
及邢邱而魏世家安釐王十一年信陵君謂魏王曰秦固有  
懷茅邢邱也則非是時始取可知是時卽安釐王十一年國策吳注謂廩  
邱鄆邱卽邢邱謬甚裴駒引韓詩外傳謂武王伐紂至其地  
更名邢邱曰懷誕不足信

十月宣太后薨

案十月乃七月之誤下文書九月可見大事記及尚書疏證六反據此以爲秦未并天下已改用十月爲歲首恐未然武安君白起攻韓拔九城

案韓世家云秦拔我陘句城汾旁范睢傳云秦攻韓汾陘拔之因城河上廣武則知秦所拔祇陘城耳陘在汾陽遂城汾旁一帶至廣武其曰河上者卽廣武澗水經注所謂夾城之間有絕澗斷山是也六國表云秦拔我城汾旁我下缺陘字白起傳云攻韓陘城拔五城五城二字誤當云拔之此紀云九城尤誤當云拔陘城

四十四年攻韓南郡取之

案年表及白起傳作南陽甚是獨此稱南郡謬爾南郡乃楚地秦昭廿九年攻楚取郢爲南郡韓安得有之蓋南陽是總

統之名。韓魏分有其地。魏之南陽。是河內修武等處。已于秦昭三十四年盡入于秦。韓之南陽。是荊州宛穰等處。其地大半爲秦所取。故秦于前十年置南陽郡矣。此後所攻者。皆韓之南陽。不過取而附益之。至始皇十六年。而韓南陽之地全納于秦。韓表及世家不書取南陽。但云秦擊我太行。蓋互見之。白起傳所謂攻南陽。太行道絕之也。

葉陽裡出之國未至而死

案一本葉陽下有君字。而葉陽集解謂一云華陽。蓋華陽君是也。華形近葉。故傳寫致訛。范睢傳華陽。徐廣曰一作葉。趙策諒毅對秦王有母弟葉陽之語。竝誤。非母弟也。尤誤。華陽君乃昭王舅芊戎。又號城君。新裡乃昭王母弟高陵君。此紀有脫誤。不然。將以芊戎爲公子裡矣。攷穰侯華陽高陵涇陽時稱爲四貴。

皆于昭王四十二年全出就國紀既脫缺復誤書于四十五  
年爾當移在上文穰侯出之陶句下而補之曰華陽君高陵

君涇陽君出之國高陵君悝未至而死

大事記謂昭王獨薄其罪故悝于四貴之

中就封在後亦非

四十七年秦攻韓上黨上黨降趙

案事在四十五年趙世家白起傳可證此因說長平事而并  
書于四十七年非也

大破趙於長平四十餘萬盡殺之

案秦尚首功斬一首賜爵一級豈容混書此餘字當作五

十月韓獻垣雍

案十月二字衍白起傳亦誤出也下文于是年書正月時秦

尚未以十月爲歲首不應先書十月

王齮將伐趙武安皮牢拔之

案白起傳言齮攻拔皮牢不言武安是也。蓋前二十年秦封白起爲武安君。則其地久已屬秦。何待此時始拔乎。二字宜衍。秦策有武安語。史仍其誤耳。

張唐攻鄭拔之

附案此以所拔之鄭爲舊鄭歟。則卽咸林之地。東遷時已屬秦也。以爲新鄭歟。則韓徙都于其地。不聞是時韓失國都也。疑是鄭字之譌。趙地也。

晉楚流死河二萬人

附案徐廣云。楚一作走。正義云。此時無楚軍。走字是也。因有斯注。古史遂從之作晉軍走。而不知其謬爾。改楚作走。則流死之文不可接。謂時無楚軍。尤爲讐語。蓋卽楚救邯鄲之兵。

始緣秦伐趙邯鄲而救趙繼緣秦伐魏寧新中而救魏楚世家稱救趙至新中可證已死字當讀爲戶古字通用呂覽離謂篇鄭富人有溺者人得其死漢書酷吏傳安得求子死魯世家以其屍與之索隱曰屍亦作死字言趙楚軍敗流戶于河有二萬人此河必是汾河寧新中是魏邑非趙邑秦不能拔邯鄲移兵攻魏楚與趙復救魏秦拔魏寧新中而去故此晉字指趙

攻趙取二十餘縣首虜九萬  
案此事非實說在趙世家

五十六年秋昭襄王卒子孝文王立史失書名索隱謂名柱廣宏明集引年紀名式蓋有名  
二孝文王元年赦罪人修先王功臣褒厚親戚弛苑囿  
文王除喪十月己亥卽位三日辛丑卒子莊襄王立名子楚此失書

附案孝文之立書之重言之複讀史者或疑爲羨文錯簡宜衍去赦罪人十五字謂赦罪人等事皆莊襄元年事增出于孝文元年之下而孝文王除喪十月己亥二語當互易之移于孝文王元年之上蓋旣葬而除喪其時不獨三年之喪久廢卽期年亦不行耳茲說未知然否但余攷古者天子崩太子卽位其別有四始死則正嗣子之位尙書顧命逆子剗于南門之外延入翼室是也旣殯則正繼體之位顧命王麻冕黼裳入卽位是也踰年正改元之位春秋書公卽位是也三年正踐祚之位舜格于文祖及成王免喪將卽政朝于廟是也則此所謂子孝文王立者正嗣子之位也昭襄卒于庚戌秋喪葬之事皆畢斯數月中紀不言旣殯正繼體之禮秦省之而不行也所謂孝文王元年者正改元之位也所謂孝文

王除喪十月己亥卽位者，正踐祚之位也。是年歲在辛亥。三年之喪廢，故孝文期年便除，而因以知昭王之卒必在秋九月。竊意史公緣孝文卽位三日便卒，恐後世疑莫能明，特備載當日行事，至今秩然可見，不得以爲羨文錯簡矣。乃閻氏摘十月己亥一句，謂孝文已踰二年，以史稱享國一年爲誤。莊襄以先君崩年改元，失禮莫大。見尚書疏  
證卷六上其辨甚新，殊不知爾時秦尚未以十月爲歲首也。

韓獻成臯鞚

案表及韓世家皆言秦拔取韓成臯滎陽，此云韓獻之非也。又鞚亦滎陽之誤。鞚爲東周所居，韓安得有之？水經注廿三卷引史記，秦莊襄王元年，蒙驁取成臯滎陽，初置三川郡。酈公所引乃六國表，史豈因是年秦滅東周兼得鞚地而混言。

之耶

二年使蒙驁攻趙定太原

案使蒙驁入字乃羨文年表及趙世家蒙恬傳皆無其事蓋所謂攻趙者因是年有蒙驁攻趙取三十七城之事也所謂定太原者因明年有置太原郡之事也二事下文皆書之則此爲錯出無疑况前十二年爲昭王四十八年得韓上黨地已北定太原矣此時何煩再定乎

三年蒙驁攻魏高都汲

案三年二字亦羨文所書之事表在二年是已汲字當依徐廣作波蓋秦拔魏汲在始皇七年也波與汲皆屬河內

四年王齮攻上黨

案莊襄無四年此乃三年之誤然前此昭王四十八年盡有

韓上黨地北定太原是時何煩再攻疑前所定者惟降趙之城市邑十七今所攻者并其餘城而攻拔之故韓世家云秦悉拔我上黨也紀表但言攻上黨擊上黨拔上黨似乎複出而不知是悉拔之紀表似欠明正義謂上黨又反故攻之乃臆測之詞非事實矣

子政立

附案始皇以正月生遂以正名之惟其名正是以改正月爲端月始皇紀集解曰徐廣云一作正宋忠云以正月旦生故名正正義曰正音政周正建子之正也則知史記古本是正字不知何時盡改作政凡本紀世家列傳中所稱始皇之名竟無一作正者可怪已惟高誘呂氏春秋序作正字孔仲達毛詩序作秦正公羊哀十四年疏云始皇名正穀梁序疏云

秦正起而書記亾庶幾不誤然其誤自世本來索隱引世本  
作政蓋二字元屬通用秦時諱正或并避政字故呂覽察微  
篇引左傳宣二年羊斟語改子爲政我爲政作制字後遂相  
沿以政爲名流俗傳寫便改史記之正爲政爾容齋三筆謂  
避其嫌以正月爲一月殊誤  
秦未嘗以正月爲一月也宋張世南游宦紀聞云秦改正  
月爲征音至今從之此何理耶示見編云始皇名政避諱讀  
正月爲征月傳至于今當如本字讀始有分別陸德明唐大  
儒也自秦至唐亦遠矣當作釋文時何不單出一音以正舛  
誤豈容詔後學以疑貳哉釋文正月音征也政又音征也前賢有辨正月之不  
當讀征者從未有辨始皇之名正不名政者然古正字自有  
征音非沿秦諱釋文不誤觀詩猗嗟雲漢節南山諸章可見  
秦王政立二十六年初并天下爲三十六郡

案史言始皇伐滅諸侯并一天下以爲郡縣其實不盡然蓋仍秦人夸詡之詞耳攷衛至二世元年始絕楚苗裔有渙王越諸族子或爲王或爲君至閩君搖及無諸佐漢平秦是諸侯未盡滅天下未盡并也郡縣之名見于逸周書作雒解屢稱于左傳管子乘馬數篇亦有則非至秦時始設也

昭廿九年左傳

蔡墨言劉累遷魯縣夏時恐未有縣之名卽三十六郡亦不全爲始皇所置據匈奴

奴傳魏置河西上郡燕置上谷漁陽右北平遼西遼東郡趙置雲中雁門代郡又世家韓有上黨守馮亭則上黨郡是韓蜀漢中上郡置于惠文王河東南陽黔中上黨南郡置于昭襄王三川太原置于莊襄王俱見本紀不得全屬始皇初置也但三十六郡之目史不詳載秦變封建爲郡縣乃一大事

豈可缺略不書此史公疎處攷始皇置閩中南海桂林象郡皆在後不在三十六郡內則所謂三十六郡者據漢志一曰河東二曰太原三曰上黨四曰三川五曰東郡六曰潁川七曰南陽八曰南郡九曰九江十曰泗水十一曰鉅鹿十二曰齊郡十三曰琅邪十四曰會稽十五曰漢中十六曰蜀郡十七曰巴郡十八曰隴西十九曰北地二十曰上郡二十一曰九原二十二曰雲中二十三曰雁門二十四曰代郡二十五曰上谷二十六曰漁陽二十七曰右北平二十八曰遼西二十九曰遼東三十曰邯鄲三十一曰碭郡三十二曰薛郡三十三曰長沙尙缺三郡以續郡國志校之則秦有鄣郡黔中郡夫前志無黔中誠爲脫漏足以補郡數之缺而鄣非秦郡劉敞辨之甚悉見漢丹陽郡下是尙缺二郡也因有以鄰郡充其

數者本于應劭劭曰東海而鄉非秦郡劉攽又辨之

見高紀六年

更有以楚郡充其數者本于楚世家而秦無楚郡集解已糾其誤胡三省通鑑注會辨之

說在楚世家

烏得妄稱爲秦郡哉然則所缺之二郡何在曰內史自當在三十六之內始皇紀集

解明言郡凡三十五與內史爲三十六蓋準諸侯王表例也

史漢諸侯王表與京師內史凡十五郡以漢準秦則內史在內矣漢志云本秦京師爲內史分天下作三十六郡別而言之非晉書地理志以及王應麟通鑑地理通釋胡氏通鑑注也

惟以鄣爲秦郡乃襲續志之誤

其所缺一郡余以

水經注補之水經卷十三廣陽薊縣注云秦始皇滅燕以爲廣陽郡漢高帝封盧綰爲燕國于是三十六郡之數始備而自孟堅以來均失去廣陽一郡真不可解

秦武公十年伐邽冀戎初縣之此史

言立縣之始

始皇帝五十一年而崩

案史例但書在位之年而其生年從略獨始皇略其在位年數反以生年書之未知史公何意又始皇年十三而立以踰年改元計之在位三十七年當是五十始皇紀徐廣注云年五十安得五十一年乎

子嬰立月餘諸侯誅之

案廣宏明集引陶公年紀云殤帝子嬰四十六日秦本無謚又誰爲子嬰作謚豈漢追稱之耶觀高帝不殺子嬰祇以屬吏而復予秦始皇守冢二十家則憐嬰而加以帝號義或然

歟越絕書外傳記地言嬰立六月娶也

以國爲姓

案史公混姓氏爲一故凡氏皆謂之姓而夏殷秦三紀之論

竝誤云以國爲姓其實氏也然其所載諸氏亦不盡以國如殷之目夷秦之飛廉是以名爲氏者終黎僅譖全蕘裘以邑爲氏者國云乎哉

鄭氏莒氏

案左傳昭十七年鄭子稱少昊爲祖杜注云少昊金天氏已姓之祖又文七年傳穆伯娶于莒曰戴己生文伯其娣聲己生惠叔世本云莒已姓鄭語莒曹姓異則鄭莒皆己姓而史公以爲是嬴姓未知何據

然秦以其先造父封趙城爲趙氏

案此紀前云非子蒙趙城姓趙氏始皇紀云姓趙氏此論又云秦爲趙氏夫後人追溯所出秦趙可以互稱說見前若專言其姓氏豈容混目妄載通志曰凡諸侯無氏以國爵爲氏秦

自非子得邑，則以秦邑爲氏。及襄公得國，則以秦國爲氏。相傳至于始皇，若趙氏者，自造父獲封趙城爲趙氏，其後微弱而邑于晉，則以趙邑爲氏。及三分晉國，則以趙國爲氏，豈有秦國之君，而以趙國爲氏乎？

史記志疑卷四終